

前　　言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2015年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制订、修订计划〉的通知》(建标〔2014〕189号)的要求,标准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实践经验,参考有关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并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编制了本标准。

本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是:1.总则;2.术语和符号;3.基本规定;4.污染物控制设计;5.施工阶段污染物控制;6.室内空气质量检测与验收。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管理,由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请寄送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梅坳三路29号,邮编:518049)。

本标准主编单位: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

本标准参编单位:清华大学
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
黑龙江省能源环境研究院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淮安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甘肃省建材科研设计院
济南木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员：任俊 杨旭东 李景广 陈凤娜
杨帆 王志霞 王志成 黄晓天
王欣 陈国谦 梁卫辉 宋旭辉
王振华 张勇 陈晓鹏 张常涛
牟泳 毛洪伟 杨森 何静姿
王圣 张金明 罗兰
本标准主要审查人员：吴德绳 王有为 刘俊杰 徐东群
刘燕敏 潘红 伍小亭 黄白
吕斌 郭中宝 朱快

目 次

1 总则	1
2 术语和符号	2
2.1 术语	2
2.2 符号	3
3 基本规定	5
3.1 一般规定	5
3.2 室内空气质量控制要求	5
3.3 材料污染物释放率分级	6
4 污染物控制设计	8
4.1 一般规定	8
4.2 规定指标法	9
4.3 性能指标法	11
5 施工阶段污染物控制	12
5.1 一般规定	12
5.2 施工辅助材料	12
5.3 材料采购与抽检	13
5.4 施工要求	13
6 室内空气质量检测与验收	15
附录 A 材料污染物释放特性参数检验方法	17
附录 B 全国主要城市最热月平均温度及典型温度修正系数	23
附录 C 室内装修污染物预评价	26
本标准用词说明	30
引用标准名录	31